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祥源新材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露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韩志强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4 年度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超过授权期限的情况。保荐人已针对上述事项，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超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 2、业绩下滑 根据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2024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 33,241.9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4.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0.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7.9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01%。 公司业绩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建成后导致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出现较大幅度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用也相应增加；②可转债利息费用增加；③受经济环境变化，下游行业的需求下降。 保荐人特此提醒公司及时准确地披露年度业绩下滑的风险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4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除按规定出具独立意见、现场检查报告、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年度保荐工作报告外，不存在其他需要向交易所报告的情形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4 年 12 月 5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为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额规则解读、审核实务、案例分析以及资本市场廉洁文化建设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2024 年度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超过授权期限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对公司超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除此之外，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人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对公司超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因原保荐代表人工作变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柯润霖、韩志强变更为李露、韩志强，相关事项已报告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1、业绩下滑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586.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7.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0.5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7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31%;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上升,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建成后导致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出现较大幅度增加,折旧及摊销用也相应增加; ②可转债利息费用增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为 130.00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3,829.74 万元，项目建设进度较为缓慢。 “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为缓慢，主要原因为公司基于现有的产能需求情况，暂时放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
--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 露

韩志强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